

附件

2023 年度第二批茂名市科技计划立项项目 申报指南

为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，加快推进教育、人才、科技形成相互作用又相互促进的有机整体，打通大学—中学（中职）—小学教育一体化高质量发展，服务茂名地区实现开放型经济发展和乡村振兴，以高校科学研究优势赋能我市基础教育、中等职业技术教育能力提升，现开展 2023 年度第二批茂名市科技计划立项项目（自筹经费项目）的申报工作，具体要求如下：

一、计划类别与专题编号

（一）软科学项目。针对各种复杂的自然现象和社会问题，支持研究其规律性，提出方案对策，为有关发展战略、方针政策、规划设计和组织管理等提供科学的决策依据，推动经济、科技、社会的持续协调发展。专题编号：2023S011。

二、申报注意事项

（一）经费来源。2023 年度第二批茂名市科技计划立项项目属于自筹经费项目，项目实施所需经费全部由承担单位自筹。

（二）项目实施期限原则上不超过 2 年。

（三）各单位限报 30 项。

（四）请按申报时间进行申报，逾期不予受理。